附件5

**龙岗区人才住房分配服务指引**

我区2019年度第一批次单位人才住房选房及签约工作安排于2019年8月6日至8日（工作日）在龙岗区龙城街道飞扬路天昊华庭（西门）19栋商业区一楼大厅开展，请按以下指引办理相关手续：

**■ 选房时需携带材料：**

法人授权委托书（原件）、被授权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）。如现场选房代表为申请单位法人已授权的住房专员，则只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进行信息核对。

※ 申请单位具体选房场次详见选房排期表（附件4）

**■ 选房指引**

**选房流程**

**◆ 签到验证等候**

单位选房代表到达选房现场后，在签到处签到，并提交相关证件、资料进行验证，验证通过后进入选房等待区。

**◆ 正式选房**

工作人员按排名顺序呼叫选房单位选房；选房代表按通告中的配租原则和选房原则选定房号后，在工作人员现场打印的《选房确认书》上签字确认。

**选房注意事项**

**◆** 请申请单位按照选房排期表规定时间参加选房，并提前30分钟到场，以便提前了解选房操作流程和可选房源动态。

**◆** 现场选房代表应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人已授权的住房专员，非上述人员则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（原件）及被授权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。

**◆** 每家单位最多安排两人参与选房。

**◆ 选房时间限制**：选房10套（含10套）以下的不超过10分钟；10套以上40套（含40套）以下的不超过20分钟；40套以上的不超过30分钟。

**■ 签约注意事项**

**◆ 合同文本确认：**工作人员凭《选房确认书》制定合同文本，单位选房代表现场确认签收。

**◆ 合同签订：**已选房单位需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手续，并按合同约定缴清相关款项。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合同签订手续或缴清款项的，本次选房结果视为无效。

**■ 联系方式**

龙岗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

地 址：龙岗区中心城行政路2号建设大厦三楼

联系电话：28589935，28589938。

龙岗区保障性住房投资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龙岗区龙城街道飞扬路天昊华庭（西门）19栋商业区一楼联系电话：84576700